

《求是》杂志发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 《正确认识 and 把握中长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

据新华社电

1月16日出版的第2期《求是》杂志发表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的重要文章《正确认识 and 把握中长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

文章强调，“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我国将进入新发展阶段。

文章指出，要以辩证思维看待新发展阶段的新机遇新挑战。要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勇于开顶风船，善于转危为机，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文章指出，要以畅通国民经济循环为主构建新发展格局。新发展格局是根据我国发展阶段、环境、条件变化提出来的，是重塑我国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的战略抉择。要以科技创新催生新发展动能。实现高质量发展，必须实现依靠创新驱动的内涵型增长，大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尽快突破关键核心技术。要以深化改革激发新发展活力。必须拿出更大的勇气、更多的举措破除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

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要以高水平对外开放打造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要全面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形成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要以共建共治共享拓展社会发展新局面。要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健全全覆盖、可持续的社保体系，强化公共卫生和疾控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加强社会治理，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文章强调，我们要运用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方法论，深化对我国经济发展规律的认识，提高领导我国经济发展能力和水平。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面对形形色色的经济现象，学习领会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基本原理和方法论，有利于我们掌握科学的经济分析方法，认识经济运动过程，把握经济发展规律，提高驾驭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能力，准确回答我国经济发展的理论和实践问题。

证券市场禁入规定将修订 新增交易类禁入措施

明确将信息披露严重违法造成恶劣影响的情况列入终身禁入情形

证券时报记者 程丹

证监会昨日就修订《证券市场禁入规定》征求意见，进一步明确市场禁入类型和交易类禁入规则、市场禁入对象和适用情形。证监会新闻发言人高莉表示，该修订主要是与新证券法相配套，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对资本市场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的要求，为从严打击相关违法违规责任人员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规定》主要包括三方面修订内容。一是进一步明确市场禁入类型。征求意见稿将市场禁入分为“不得从事证券业务、证券服务业

务，不得担任证券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称身份类禁入）以及“交易类禁入”两类。前一类属于沿用现行《规定》的禁入措施，后一类属于新增措施。

二是进一步明确交易类禁入规则。明确适用条件，规定禁止直接或间接在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交易上市或者挂牌的全部证券（含证券投资基金）的活动，适用于违反规定影响证券交易秩序或者交易公平、情节严重的违法行为，禁止交易的持续时间不超过5年，同时要求证券交易场所做好配套的账户交易权限限制工作。征求

意见稿还对有关责任人员被责令依法买回证券、被责令依法处理非法持有的证券、持有的证券被依法强制扣划或转让等情形作了例外规定，避免不同规定叠加碰头、相互掣肘。此外，为避免影响相关主体践守信诺，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将事先承诺行为纳入除外事项。防控市场风险，一方面，为避免因交易无法了结引发信用风险，将信用类交易业务纳入禁止交易的除外情形；另一方面，允许投资者卖出被禁入前已经持有的证券，大股东、实控人和董监高等如果被采取交易类禁入措施，仍可依法卖出被禁入前持有的股

票，但是需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以及各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以避免发生“处置风险的风险”。

三是进一步明确市场禁入对象和适用情形。市场禁入对象方面，将近年来执法实践中已实际被采取市场禁入的自然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纳入禁入对象。适用情形方面，明确将信息披露严重违法造成恶劣影响的情况列入终身禁入情形，同时，明确交易类禁入适用于严重扰乱证券交易秩序或者交易公平的违法行为。

金融机构债委会规程发布 支持联合打击逃废金融债

证券时报记者 王君晖

1月15日，银保监会会同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证监会制定了《关于印发金融机构债权人委员会工作规程的通知》，明确打击逃废金融债务的要求。支持金融机构联合打击逃废金融债务，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与失信惩戒机制作用。

《工作规程》共21条。明确了债委会职责定位，债委会是协商性、自律性、临时性组织，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公平公正、分类施策的原则开展工作。扩大债委会成员的覆盖范围。明确对债务规模较大、存在困难的非金融债务企业，3家以上持有债权（含贷款、债券等）的资产管理产品持有债权、依法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银行保险机构和证券期货基金经营机构等可以发起成立债委会。区分债委会层级，债委会原则上由直接对企业持有债权的金融机构或其分支机构组建。涉及中央企业或者重大复杂的企业集团，可以在金融机构法人总部层面组建债委会。

《工作规程》支持债委会在破产程序中积极发挥作用。债委会可以代表成员机构，主动向法院推荐管理人，积极配合制定重整计划及债权受偿方案，做好与企业破产程序中的债权人委员会、债权人会议的有效衔接。明确打击逃废金融债务的要求。支持金融机构联合打击逃废金融债务，充分发挥行业自律与失信惩戒机制作用。

《工作规程》要求做好与联合授信制度的衔接。联合授信企业发生债务风险的，牵头银行可推动组建债委会。对债委会参加机构、主席单位、副主席单位、债权人协议、重大事项决策机制等债委会基本事项作出原则性规定。规定对债委会运作的约束机制。针对债委会成员机构的不当行为，支持债委会或者自律组织采取内部通报等自律性惩戒措施。造成严重后果的，金融管理部门可以依法采取约谈、向债委会成员机构总部通报等方式，督促其规范行为。

银保监会有关负责人介绍，《工作规程》总结了前期风险企业债务问题特点及债委会运行过程中的成功经验，根据新形势、新任务的要求，对现有债委会制度进行进一步完善。下一步，银保监会将会同相关部门持续指导金融机构按照《工作规程》积极开展相关工作，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抱团股”松动 基金悄然调仓换股

证券时报记者 方丽 张燕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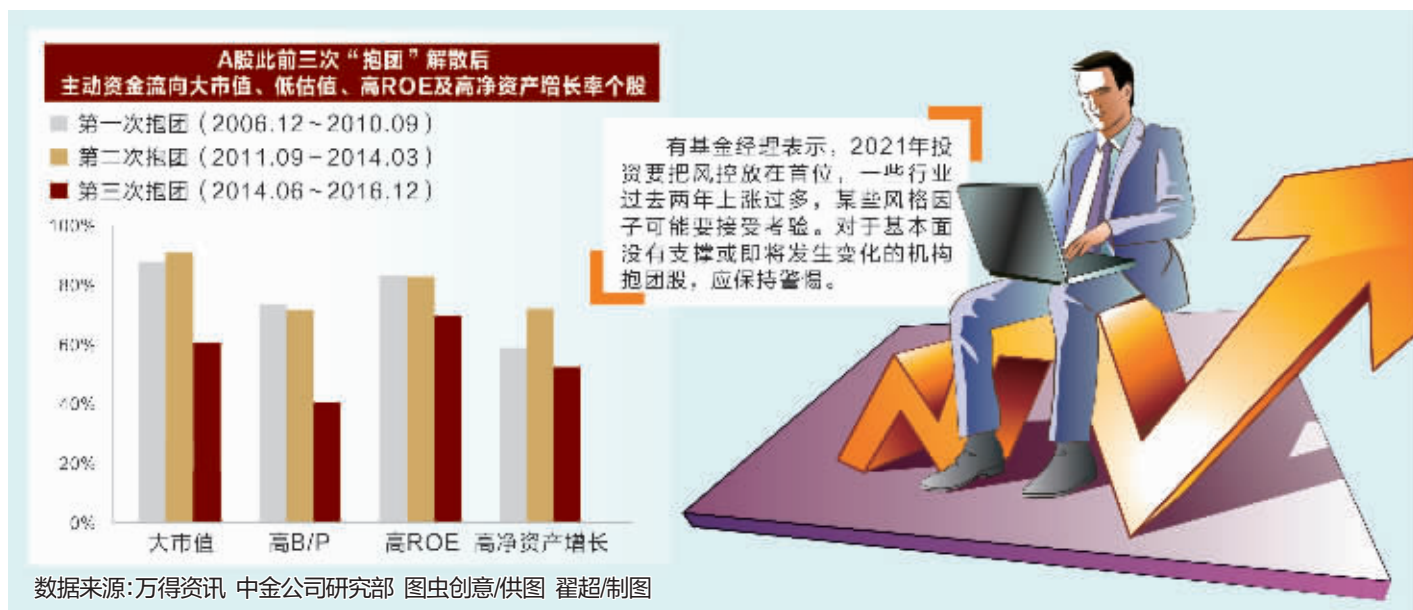
机构抱团股”在2021年A股走强、基金发行火爆背景下，成为市场热议的话题。近期机构抱团板块出现异动，在开年首周频创新高后，本周出现明显回调。除部分个股短线涨幅过快遭获利盘兑现外，公募基金等机构的调仓动向也被视为引发白马股“抱团”行情进一步瓦解的诱因。

证券时报记者从近日多只基金单日净值与估算净值差异对比发现，不少知名基金调仓迹象显现，更有不少基金经理直言近期正在调仓换股。

对于机构抱团现象，多位基金人士表示，抱团属于中性现象，会否瓦解需要通过分析行业及个股基本面和估值水平加以鉴别。从历史看，机构“抱团”结束对主动公募基金表现影响相对有限。消费、医药、科技仍是长期重要赛道，将在确定性和成长性之间寻找平衡。

重仓股大跌基金净值反涨

本周抱团股明显回调。抱团股下跌的背后，重仓它们的一批明星基金经理似乎



也正在撤离，多只基金出现重仓股大跌而基金实际净值却不跌反涨的现象。

以知名基金经理黄亮管理的万家行业优选为例，1月14日估算净值跌幅0.64%，当日基金实际上涨0.5%。另外，范

庭芳管理的海富通中小盘14日估算净值跌幅1.29%，结果净值实际上涨0.26%。再以邱瑾管理的广发新经济混合A为例，1月14日估算净值涨幅0.71%，但当日实际净值下跌0.75%。还有冯波管理的易方

达中盘成长，1月14日估算净值下跌0.41%，实际净值却上涨了0.89%。知名基金经理王宗合管理的鹏华匠心精选A1月14日估算净值跌幅0.02%，但当日基金实际上涨0.04%。（下转A2版）

3亿元市值退市红线发威 壳资源炒作失灵



证券时报记者 余胜良

悄无声息，一部分上市公司市值就靠靠近3亿元了，它们靠近了一条危险的红线。沪深交易所新近发布的退市新规，新增了“连

续20个交易日在本所的每日股票收盘总市值均低于人民币3亿元”的退市情形。曾经火热的壳资源炒作，又额外面临一道新规的约束。

截至1月15日收盘，*ST成城、*ST长城2家上市公司市值分别为3.26亿元、3.78亿元，假若再有几个跌停，就可能滑落到3亿元的“深渊”。此外还有4家上市公司市值在4亿多元，市值6亿多的则有6家。不到10亿元的公司目前有38家。

从上市公司4000多家的数量看，市值不到10亿元的占比只有1%，并不算多。逼近3亿元的只有2家，更是少之又少。但这又是一个信号，意味着壳资源炒作风险进一步加大，同时低市值股票已无法吸引投资者。

前些年有券商做过统计，只要无脑买

入市值最靠后的股票，按一定时间将一些上涨股票剔除，继续更换为市值靠后的公司，业绩的丰厚程度将超过明星基金经理。在此情况下，市值10亿元以下的公司都比较少见，没法想象一家上市公司市值会只有3亿多元。不少ST的股票靠着被借壳、被重组还能浴火重生，一些公司即使退市还能搞到“返程票”，为火中取栗的投资者带来丰厚利润，也助长了炒差情绪。

壳资源的价值其实也是市场化的，如果IPO停止，这些壳资源价格就会上涨；如果IPO开放，壳资源的价格就会下跌。不过，随着IPO常态化及注册制来临，上市公司数量增多，劣质资源可以很快IPO，ST板块就不行了。原来只要炒作下去，就能靠概念做市值，但后来这一套慢慢不灵了，花招百出也鲜有捧场。壳资

源急速贬值，不少资本在这里栽了跟头。

此前公众熟悉的面值退市，让不专注公司业绩、只会炒作的公司无处遁形，让业绩差的公司现出原形。此外，现在虚增利润达到一定程度，也会退市。信息披露、规范运作存在重大缺陷且拒不改正，或半数以上董事对于半年报或年报不保真等，也有可能被退市。这些不是业绩不佳，而是脱离了监管部门的有效管理，投资者已无法判断和掌握公司情况，都可能让一些不良公司猝死。就跟血细胞一样，有新造的补充，有老去的死去，血液才能保持营养有活力。



A2

央行回应热点：当前利率水平合适 存准率不高

目前在金融管理部门的指导下，蚂蚁集团已经成立了整改工作小组，正在抓紧制定整改时间表，对标监管要求来进行整改。

A3

监管环境趋严 上市公司积极购买董责任险

2020年以来，发布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公告的上市公司多达116家，与2019年仅有40余家相比，参保该险种的热度大幅提升。

A4

“5G消息”扑面而来 上市公司加速备战千亿市场

5G消息的到来，有望颠覆当前个人、企业、政府、运营商等多方交流互动及商业模式，引爆新的千亿级市场。

A5

估值真的不重要？